

附件4

2023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(完善服务贸易领域公共服务体系事项) 申请表

单位名称 (全称)		单位性质		
单位地址		邮政编码		
开户银行名称		开户银行地址		
银行账户户名		银行账户账号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
申报项目		业务情况		
试点地区/外包示范城市/服务出口基地		(填写: 2022年度重点工作情况)		
申请资金额度 (万元人民币)				
资金使用方向		(填写: 资金计划使用的概要)		
资金支出计划		(填写: 具体项目及金额)		
<p>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、合规、完整, 如有虚假, 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如获财政资金支持, 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务制度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,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, 并自觉接受财政、商务、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。</p>				
法人代表签字:		单位公章		
		年 月 日		
地市级商务主管部门/横琴商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报材料齐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报材料不 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报数据 无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报数据有误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审核通过, 同意上报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审核不通过。	
	盖 章 年 月 日			